

東海大學第 174 次校務會議

校務報告

各位委員，大家好：

程海東 2007.12.18

下班後步出辦公室，已是夜幕低垂。閃爍不停的耶誕燈飾在夜晚中顯得彩色繽紛。大度風起，天氣雖然有些冷颼颼，但校園內卻是洋溢著一片濃郁的耶誕氣氛。12 月裡有一連串的耶誕活動溫馨登場：「空中英語聖誕音樂晚會」、「羅芳華教授管風琴音樂會」、「教堂聖誕樂曲欣賞」、「聖樂團及管弦樂團聖誕音樂會」、「教職員聖誕餐會」、「婦女會/東海教會聯合慶祝聖誕晚會」、「聖誕愛宴」、「聖誕音樂崇拜」、「子夜崇拜」、「耶誕夜報佳音」……等，歡迎大家一起來歡度耶誕佳節。這次比較特別的是聖誕設計布置由同學們參加比賽決選出來。這不僅可以讓同學們親身參與，更能盡情發揮創意、學以致用。

海東在 11 月 29 日與台灣金融研訓院陳樹董事長於新管理學院大樓簽定合作契約，為台灣金融研訓院進駐東海大學揭開歷史序幕。在許多合作項目中，本校學生可享受優先報名或減/免費用等利益。同時研訓院也將中部測驗中心遷移至本校。明年元月起，兩機構將合作開辦國際特許財務分析師(CFA)測驗專業研習課程，並於 12 月 8 日及 12 月 22 日舉辦兩場招生說明會。未來更將規劃國際風險管理師(FRM)等課程，培育更多與國際接軌的高階金融專業人才。此外，本校財務金融學系財金碩士在職專班(EMFA)明年起亦將正式招生，屆時將開創金融專業進修新契機。

本校在各學院、文理大道、圖書館、教學大樓周邊、二教區、7-11、丹堤咖啡…等區域，都密布無線網路 Hot Spot 供師職生方便使用。校外來賓短期來訪期間，若欲使用本校無線上網路服務，在符合資訊安全規範與確保全校上網品質下，需以帳號登入後始能上網。當校外來賓擁有 .edu. tw 電子信箱，且其所屬大學為"全國大學無線網路加盟跨校漫遊"成員時，來賓以其所屬學校電子信箱帳號（如：john@ntu.edu.tw）、密碼，即可直接登入使用本校無線上網。若來賓無上述帳號，只是短期(三日內)無線上網時，僅需向洽訪單位提出，由洽訪單位助理以單位帳號登入網址 <http://www2.thu.edu.tw/~wlanvip/>，填寫來賓個人資料後，可取得帳號立即無線上網。

壹、教學卓越計畫進度

在教學卓越計畫支持下，通識課程舉辦多場學術講座。邀請到汪群從校長、張鈞祥教授、楊宗愈教授、許芳宜女士、劉水深教授，場場聽講人數皆達 180 人以上，學生從專家學者身上獲得寶貴的知識和實務經驗。

- 一、舉辦多場「東海學生暨國際學生領導工作培訓坊」，邀請國內外來賓演講，除針對相關主題領域推動交流合作，亦藉由交流啟蒙東海學生的國際觀，期能與世界接軌。
- 二、本年度第一期教學卓越計畫電子報已完成編輯，並於 11 月上刊教學卓越計畫網頁。
- 三、為及早準備教學卓越計畫「卓越週」及「自評會議」等各項重點活動，日前於 12/6 召集各子計畫窗口助理，進行初步協商活動辦理方式、工作時程及展場規劃等籌劃事宜。日後會陸續召開相關會議，作更進一步商討，期儘速研擬出執行方案。
- 四、各項活動、講座一一蓬勃展開，使師職生獲益良多。各子計畫窗口所提供的 12-1 月活動預告，會經由電算中心代發公告訊息系統公告相關資訊，期使本校師生更了解教學卓越計畫相關活動辦理情形。
- 五、本校依審查意見修正執行 96 年度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並已於 11 月 16 日檢送最後修正的完整計畫書報部。另外也配合填報「96 年度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第一期執行成果」等相關書面資料，於 12 月 17 日列印裝訂及完成報部程序。
- 六、本年度第一期教學卓越計畫季刊正編輯中，預計近期內付印出刊並發送各相關單位。

貳、教學與研究

95 年度研究績優獎共有 15 位教師提出申請，經 96 年 10 月 24 日由審查小組推選經濟系陳仕偉副教授為 95 學年度研究績優獎。恭喜陳老師！

- 一、本校 95 學年度校務計畫執行成效報告書及 97-9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預訂於 97 年 2 月底報教育部，研發處已通知各單位配合撰寫 95 學年度校務計畫執行成效報告書及 97-9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
- 二、繼續推動本校 96 年度系所自我評鑑事宜，目前已進入「確認評鑑結果及後續追蹤階段」。受評系所已針對訪評委員建議事項提報具體改進計畫書，在研發處彙整完成之後，將分送評鑑委員會委員審議。並預定於 96 年 12 月 28 日召開評鑑委員會議討論具體改進計畫。
- 三、本學年度增設調整系所共有 8 個單位申請，已於 11 月 30 日召開研究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物理學系博士班、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工業設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經濟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環境科學與工程學系增設一班、資訊工程與科學系（含碩士班）更名為「資訊工程學系」，並送 12 月 4 日教務會議審查，通過後依序送校務會議、董事會。
- 四、本學年度申請設置中心與中心更名者，計有：建築暨藝術博物館、英語中心、應用科技中心改名為「共同貴重儀器中心」等，上述中心依「東海大學各級教學、研究、服務中心設立辦法」，依序需經行政會議通過、校務會議備查後，提送組織編制研修小組修改組織規程。

參、校園重大工程施作情形

- 一、管院大樓—11月30日會同環保組、事務所技師、營造廠查驗機電、空調及消防等工程。
- 二、音樂系館暨美術系館—全區主要結構體完成；造型牆施工及室內外裝修。
- 三、學生宿舍第一期—11月30日招標流標，待建築師重新調整設計後再擇期辦理招標。
- 四、教師宿舍暨退休教職員宿舍—已於11月28日召開校建專業委員協調會，由建築師依據委員所提供意見修訂設計，再擇期開會討論。
- 五、體育場—設計上大體定案，因配合「學生宿舍第一期」「教師宿舍暨退休教職員宿舍」新建工程之累計開發面積，是否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後再行檢討。

肆、國際交流

10月26日晚間，FL012教室飄出了陣陣的咖啡香味！這是「全球學生社團」(Global Student Club)正在舉行「品咖啡」活動，邀請咖啡社同學分別示範使用虹吸式及手沖式器材，教導專業的咖啡煮法。此項活動不僅增進本校學生與國際學生的互動與交流，同時可以學習到不同的咖啡知識。

- 一、美國 Temple University 於 11 月 1 日與東海、台師大、成大、中山、台科大與中原等 6 所大學在台北共同簽署雙聯學位(學士加碩士)的協議。此項協議為：在台灣修滿 3 年大學課程，再以 2 年的時間至 Temple University 修習合格，可同時取得國內學士學位及 Temple University 碩士學位。這種 3+2 雙聯學制稱為 Dual Bachelor's-Master's Degree (DBMD)。這是我國高等教育的重大突破！
- 二、大陸姐妹校廈門大學朱崇實校長等一行 6 人於本年 11 月 14 日來訪，與本校相關教師座談，商議兩校進一步交流計畫，同時繼續簽署兩校合作盟約及增簽學生交流協議書。
- 三、馬來西亞國民型中學校長及升學輔導老師訪問團於 12 月 5 日來訪。本訪問團由姚迪剛校友帶領，在參訪中認識東海，希望吸引馬來西亞高中生畢業後選擇至本校就讀。
- 四、波蘭 Opole University 校長(Prof. dr Stanislaw Slawomir NICIEJA)應教育部邀請，於 12 月 13 日訪問本校，與文學院及歷史系相關教師交流。該校長為史學博士，曾獲波蘭學術成就最高等教授榮譽。
- 五、加拿大駐台副代表 Mr. Leonard Reil 於 12 月 13 日訪問本校政治系，並與相關教師洽談中加學術交流事宜。
- 六、教育部於 11 月 29-30 日首次在韓國首爾舉辦「第一屆台灣教育展」。本校派華語中心同仁參加，俾便了解韓國華語與高等教育的需求，及未來拓展的方向與可行性。
- 七、英國 Sterling University 與 Lancaster University 陸續來訪洽談雙聯學制的可能，本校正積極與工學院、創藝學院，以及管院相關系所，商議意願與機制。

伍、產學合作

- 一、通佳鞋業公司委託本校推廣部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辦理企業管理研討課程。自 95 年 11 月開課，總時數 168 小時。已於 12 月 9 日在中山市舉辦結業典禮，圓滿完成。
- 二、本校推廣部推出「多益訓練專案」，係針對中部大專院校學生、企業人士規劃 TOEIC 新制的完整訓練課程。並於 12 月 20 日晚間 7:00~9:00 辦理免費課程說明會。
- 三、今年寒假推廣部舉辦「大專生理財王研習營」及「兒童冬令營」，計有「攀岩營」、「科學營」、「動力飛行營」、「電腦基礎營」、「作文實力培訓營」、「自然探索營」、「英語文化學習營」、「漫畫營」八個營隊。歡迎同仁子女、孫子女報名參加。
- 四、創新育成中心截至 11 月底，計有 11 家廠商進駐輔導，進行 48 次專業諮詢服務，行政支援 45 次，13 家廠商提供服務。目前正在與耐能電池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校園輕型電動車運輸系統建置計畫案。此外，協助賀亞股份有限公司與本校進行設置研發中心。

陸、「牛奶加工廠旁」占用戶搬遷補償事宜

美麗校園是東海人共同的驕傲，維護校地完整更是全校師生、同仁關切及努力的目標。校區內「牛奶加工廠旁」——（原屬國有財產局土地 8027 m²〔約 2428 坪〕），學校基於「校地完整」及「第二教學區發展」、「校區單純」的考量，於 95 年 2 月以市價合法購得該區土地，完成過戶，並已依規定向教育部核備在案。惟其中部分土地還有長期占用的 12 戶居民尚未搬遷，致使學校一直無法做較為妥善、完整的規劃。

學校本可依法要求無使用權的土地占用戶限期無償搬遷，卻仍主動參與多次協調會，委請「允揚保險公證人公司」進行鑑價，建立該區「地上物拆除補償費理算表」。依占用戶地上物按市價估算（即扣除折舊 50%），最高金額共計 2,764 萬 9,511 元，對 12 戶占用戶進行補償。然渠等占用戶對搬遷補償費金額並不滿意，多次進行非理性的抗爭。本校為能和諧圓滿解決占用戶搬遷補償事宜，經董事會同意：1. 補償費中，房屋主體項目提高以 70% 計，總補償金額提高至 3062 萬 585 元。2. 占用戶應於一定期限內答覆對補償金額接受與否。3. 對不接受本校補償費金額者則採逕行訴訟程序。

學校全權委託吳榮昌律師依董事會上述三項指示處理，並已於 12 月 12 日上午發出律師函給占用戶，希望短期內完成搬遷並歸還校地。請全校師長、同仁及同學支持學校立場，期使學校得以放開腳步向前，提升整體競爭力。

柒、市政路延伸路段案

台中市政府為解決工業區聯外道路問題，曾於八十年間向內政部提出將本校西側校地變更為計畫道路用地。本校為維護校地完整，且保障師生往返東海別墅

及校園的安全，強烈反對此案。

96年6月21日與台中市政府達成如下共識：

- 一、為維護東海大學校園完整性，及避免因市政路延伸路段開闢造成土石流失，宜由臺中市政府於該延伸道路沿線接臨校園東側部分施作適當寬度的綠帶及護坡，其工程設計範圍及圖說應先徵得東海大學同意。如未來有發展B. R. T.系統的構想時，再另案由臺中市政府與東海大學協商。
- 二、建請國有財產局同意辦理專案讓售東海大學校園內國有土地予東海大學，以利學校教育發展及維護校園完整性。
- 三、東海大學校園內市有土地以保持校地完整使用為原則，細節部分另案協商辦理事宜。

不料，內政部於96年10月16日的會議決議內容，竟未將「台中市政府與本校研商的結論」列入同意該變更道路案的先決條件。11月30日，本校推派代表拜會台中市政府，重申本校立場，並堅持該變更道路用地涉及本校所屬土地部分，在未完成「以地易地」實際意義與原則的前提下，本校絕對無法接受此決議。台中市政府當場回應同意於兩周內邀請國產局共同商討讓受位於本校校園內國有土地事宜。本校並已於當天另以書面發函台中市政府(副本知會內政部)再次表達本校的原則，並要求暫緩公告。

有關「市政路延伸路段」案，對本校校地完整性影響甚大，本校董事會與海東將秉持本校立場及原則，繼續與台中市政府及相關單位協商，懇請全校教職生共同支持與協助。

轉眼間就是歲末，2008年也即將來報到。相信每個人心中已經對新的一年定下了「resolution」，海東藉著這機會預祝各位委員耶誕快樂，新年如意。並祝

身體健康，萬事順心！